

#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嵊州市分公司 2024 年内部处理全环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市分公司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嵊州市分公司 2024 年内部处理全环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进行公开招标，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嵊州市分公司 2024 年内部处理全环节外包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二、项目编号：SXPOST-FW-2024031

三、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购为完善邮件内部处理流程规范，满足嵊州市分公司邮件处理中心日常运作的需求。

四、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 1 个标包，中标 1-2 家供应商，如中标 2 家供应商，其中一家为项目实施供应商（第一中标人），另一家为项目备用供应商（第二中标人）。预估总采购金额 122.25 万元。

服务环节	服务范围及要求	报价阶梯	报价要求	预估合同期内采购数量（万件）	预估合同期内采购额（万元）	评分权重	预算服务期限（按实际结算）
进口邮件内部处理环节	进口邮件处理：卸车、分拣、封发、内勤等	日处理量：2 万件（含）及以下	报价≤ 0.1268 元/袋件	158.6	20.11	16.45%	1 年（1+1 模式，外包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日处理量：2-2.5 万（含）件	报价≤ 0.1214 元/袋件	223.26	27.1	22.17%	
		日处理量：2.5-3 万（含）件	报价≤ 0.1073 元/袋件	432.69	46.43	37.98%	
		日处理量：3 万件及以上	报价≤ 0.0872 元/袋件	93	8.11	6.63%	
出口邮件内部处理环节	出口邮件处理：装车、分拣、封发、发车、内勤等	日处理量：1 万件（含）及以下	报价≤ 0.0562 元/袋件	151	8.49	6.94%	

	日处理量： 1-1.3万(含) 件	报价≤ 0.0409 元/袋件	80.6	3.3	2.70%
	日处理量： 1.3-1.5万 (含)件	报价≤ 0.0368 元/袋件	85.45	3.14	2.57%
	日处理量： 1.5万件及 以上	报价≤ 0.0358 元/袋件	155.7	5.57	4.56%

注：1. 供应商须以“标包”为单位参加本项目，并且以“标包”为单位提供投标文件，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2、合同期内场地设备维护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后期如有变动以采购人通知为准，中标人和采购人要做好原仓配场地的衔接和整合，保证流程和成本最优化。

3. 采购数量以实际业务量为准，招标人不作承诺。

4. 外包方式：计件外包；

5. 取数路径：

（1. 邮件月处理量取数：处理量分为散件外走、分拣封发、总包经转三种形式。取数口径分别如下：

（1.1 散件外走量：新一代系统—监控统计—处理中心统计—处理环节—处理量—处理量-散件外走；

（1.2 分拣封发量：新一代系统—监控统计—处理中心统计—处理环节—处理量—处理量-分拣封发-内件数；

（1.3 总包经转：新一代系统—监控统计—处理中心统计—处理环节—处理量—处理量-总包经转-总包数；

（2. 社会快递月处理量取数：中邮管理系统。

6. 场地作业时间：

日常进出口邮件作业时段：06:30-19：00，其中：06:00-10:00、13:00-15:00、17:00-19:30 为核心时段。双十一、双十二、旺季等根据实际生产需求延长作业时段，保障进出口邮件顺利及时运行。

7. 采购人资源配置：

生产所需的场地由采购人提供，位于嵊州市高翔路 18 号邮件处理中心，旺季时临时使用场地由采购人指定，多场地处理单价不变。场地使用水电费由采购人承担。生产所需的电费、一次性编织袋、袋牌、绳扣等处理中心耗材费用均由采购人承担。

嵊州邮件处理中心场地面积：总面积 1800 平方米，其中小件直线分拣机占地 500 平方米；垛口情况：装卸车垛口现有 6 个。

8. 供应商资源配置：采购人提供包裹自动分拣机，其余设备供应商需自行配备，集包 PDA 需全新购置，数量为 5 台，品牌参考新大陆、优博讯等，服务期满后新增设备归采购人所有。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合同到期前 3 个月，经双方协商无异议，可再续签一年（1+1 模式）。

（三）服务地址：进出口场地：嵊州邮件处理中心，位于嵊州市高翔路 18 号；

（四）报价：本项目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用于本项目的税费、人工费以及相关的管理费、规费、利润、风险等一切费用（报价要求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若供应商报价不符合报价要求，将否决其报价。达到报价区间的当日所有邮件均按此价结算。

注：合同期内场地皮带机、直线分拣机、安检机、顶扫设备维护费用由采购方承担，后期如有变动以采购人通知为准，供应商和采购人要做好原仓配场地的衔接和整合，保证流程和成本最优化。

（五）现场踏勘：本项目组织安排潜在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不参加采购人组织的现场踏勘的（现场核实签字为准），供应商将被取消应答资格。投标人需与招标人联系并确定时间后，自行前往踏勘现场，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负。

现场踏勘联系人：宓俊 联系电话：18057503078

踏勘时间：2025 年 01 月 21 日—01 月 22 日 9:00—17:00

（六）需求部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嵊州市分公司。

##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在的企业，或有总公司法人授权的分公司；

2、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3、投标人提供至少 1 份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从事快递行业县级（区域）及以上内部处理外包项目业绩合同（提供合同或协议关键页复印件，至少包括首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及至少一份结算发票）；

4、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截止开标时间的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5、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6、被列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浙江省分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本项目；

7、本项目不接受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为直系亲属关系），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8、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并且不得将本项目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分包；

10、最新一期浙江省内部处理外包商评价为“不合格”单位不具备投标资格。

##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1、线上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01 月 13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1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如下：（1）未在该平台注册并办理 CA 证书的供应商，请先行注册并办理 CA 证书，通过线上方式自行获取招标文件，已在平台注册并办理 CA 证书的供应商，可直接登录平台获取招标文件；（2）招标文件获取步骤：首先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操作手册（详细阅读，根据操作手册完成注册、登录、CA 办理、平台相关应用的安装使用），然后查找对应项目-供应商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报名资料的原件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标书购买-确认标书费-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CA 办理请根据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的要求完成。平台服务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 9:00-17:00），CA 服务电话：400-7888-550。

2、标书售价(元)：每本 500 元（售后不退），以公对公转帐形式汇入以下帐户：

收款人（全称）：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三墩支行

帐 号：3305 0161 6782 0000 0134

注：(1)标书费用缴纳时需备注项目名称，缴纳后请务必上传缴费凭证，并电话告知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2)招标代理机构仅对获取招标文件时上传的资料进行符合性检查，材料真实、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小组在评审阶段审核。

3、潜在供应商，请务必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台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截止后，将不能获取招标文件，即不能参加此次采购活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4、购买招标文件统一开具浙江电子增值税普通发票，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后，由招标代理机构确认生成电子发票，生成后发票下载链接将推送至供应商所留的联系人邮箱，请各供应商注意查收。

###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本项目采用线上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1、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网址：<https://cg.11185.cn> 中下载）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5 年 02 月 12 日 13:30:00（北京时间）。

3、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时间：请于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4、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 322 号邮政大楼 710 会议室，投标人须至递交地点或以招标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5、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对“中国邮政投标管家”（网址：<https://cg.11185.cn> 中下载）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至开标时间，使用电脑（须安装好相关驱动证书，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及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

6、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

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定义：**

（1）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投标管家”（网址：<https://cg.11185.cn> 中下载）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以及 U 盘介质的 word 可编辑版、PDF 投标文件。本项目如遇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纸质版投标文件为准。

7、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8、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 （1）不接受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 （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 （4）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 **八、开标**

1、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线上线下并行的方式进行开标。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网址：<https://cg.11185.cn> 中下载）线上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线下通过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开标。

2、开标时间：2025 年 02 月 12 日 13:30:00（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 322 号邮政大楼 710 会议室。

4、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开标时间后（不超过 30 分钟）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未递交电子版、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 **九、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10000 元

交付方式：银行转帐、汇票、支票（不接受现金）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三墩支行

账 号：3305 0161 6782 0000 0134

## **十、其他事项：**

1、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 1) 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市分公司

地点：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 322 号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575-89100845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点：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 298 号西港发展中心 7 幢 7 楼

联系人：杨莎

联系电话：0571-87219257

传真：0571-87085692

邮箱：363009971@qq.com